

海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摘要）

◀上接 A03 版

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促进高新技术产业高速发展，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全省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的50%以上。

第十三节 加快六类产业园区建设

规范高效运营旅游园区、高新技术及信息产业园区、物流园区、临空产业园区、工业园区、健康教育园区等六类省级重点产业园区，引导向关联产业集聚发展、形成产业优化升级的主要平台。推动园区复制自贸区优惠政策，实施园区“准入清单”，逐步实现重点园区建设项目零审批，构建高效运转的园区运行体制。把海南生态软件园、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海口美安科技新城作为试点园区，大胆进行制度创新，积极探索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逐步应用到六类产业园区。

第五章 统筹推进城乡和区域协调发展

第一节 优化空间布局

实施《海南省总体规划》，按照“统筹陆海发展，严守生态底线、优化空间布局、高效配置资源”的思路，构筑区域经济优势互补、主体功能定位清晰、国土空间高效利用、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区域发展格局，明确海南的主体功能区划，划定禁止开发区、限制开发区和重点开发区，形成南北两极带动、东西两翼加快发展、中部生态保育的全省空间格局。

(一) 生态空间结构。基于山形水系框架，以中部山区为核心，以重要湖库为节点，以自然山脊和河流为廊道，以生态岸段和海域为支撑，构建全域生态保育体系，形成“生态绿心+生态廊道+生态岸段+生态海域”的生态空间结构。

划定生态保护红线。确定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消耗上限，在生态红线区实施最严格的立法保护，严控各类开发行为，生态管控区实行严格的空间总量和占补平衡刚性控制。生态保护红线区要保持保护面积不减少、区域性质不转换、生态功能不降低、管理责任不改变。加强自然保护区内体系建设，对重要生态系统和物种资源实施强制性保护。

(二) 开发建设结构。建设“海澄文”一体化综合经济圈和“大三亚”旅游经济圈，辐射带动全省；建设琼海、儋州区域中心城市，加快琼东、琼西两翼发展；以高速公路、高速铁路、机场港口为依托，优化全省城镇、旅游度假区和产业园区布局；加快特色小镇和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形成“日月同辉满天星”的开发建设结构。

第二节 完善基础设施“五网”

(一) 构建陆海空一体化互联互通“路网”

加快构建安全、方便、快捷、绿色的陆海空现代立体交通体系，逐步实现各种交通方式乘客零距离换乘、货物流通无缝衔接。

公路。形成以“田字型”高速公路为主骨架，贯通全岛的国、省道为主干线，旅游公路为补充，各市县互联互通，县乡村道深入通达的科学合理公路网格局。建成琼中至乐东、万宁至儋州至洋浦、文昌至博鳌高速公路。加快推进省、省道新改建工程。加快环岛滨海旅游公路建设，完善沿海旅游服务功能。完成自然村道路硬化。

铁路及城市轨道。形成以环岛高铁为主骨架，地方专支及特色铁路为补充的铁路网格局。建设海口至湛江高速铁路，实现海南高铁与全国高铁联网；加快推进既有西线铁路三亚至乐东段扩能改造为旅游观光铁路；适时开工建设洋浦支线铁路；研究建设既有西线铁路海口至乐东段电气化改造、马村港新建疏港支线铁路及货运编组站建设、八所港疏港支线铁路改造工程、“海澄文”和“大三亚”城际轨道交通。结合三亚新机场规划建设，研究三亚临空经济区支线铁路。

机场。形成海南岛“南北东西、两干两支”的机场布局。建成运营琼海博鳌机场，完成海口美兰国际机场二期扩建工程和三亚凤凰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开工建设三亚新机场和儋州机场。通用航空布局合理。港口。以“四方五港”为重点，全力推进港口资源整合，构建全省港口“一盘棋”格局。统筹规划全省港口功能布局，促进差异化、协调发展，推进港、产、城联动融合发展，将海南打造成为面向东南亚的航运枢纽、物流中心和出口加工基地。海口港发展成为以集装箱、杂货、陆岛客货、邮轮为主，兼顾石油化工和南海开发后勤支持保障功能的综合性枢纽港；洋浦港发展成为海南参与与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环北部湾区域经济合作的重要口岸，海南发展大型临港工业的重要依托；八所港发展成为南海油气加工储运基地，兼顾散杂货和边贸运输；三亚港发展成为邮轮母港和游艇基地；清澜港发展成为服务文昌市经济社会、文昌航天发射基地和为三沙市生活补给、人员往来提供运输保障的港口。建成三亚凤凰岛国际邮轮母港二期工程、海口邮轮母港、海口港新海港区汽车客滚码头二期工程、海口港马村港区三期散货码头工程等。

(二) 构筑现代通信“光网”

按“一年补短板、三年达先进、五年要领先”的目标，加快建设高速、移动、安全、可靠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实施网络强省战略。2016年，继续实施光网智能岛建设项目，推进全省城区和行政村光纤宽带及4G网络建设，加快全省重点公共场所WiFi建设，基本实现光网、4G全岛全覆盖，重点公共场所 WiFi 全覆盖。2017~2018年，优化升级信息基础设施，扩大宽带速率、光纤宽带和4G用户覆盖率；适时启动国际互联网专用通道建设，加快数据中心建设，集聚优质应用、内容和信息源，带动高带宽用户成长，力争实现主要信息基础设施发展指标跻身全国先进行列。2019~2020年，进一步提升光网速率、移动宽带速率，主要信息基础设施发展指标达到全国领先水平，适时启动5G网络建设，加快推广应用。

按“一年补短板、三年达先进、五年要领先”的目标，加快建设高速、移动、安全、

完成农村饮水巩固提升。

实施大江大河、重难点中小河流的城镇、农村段防洪工程及沿海12个市县海堤工程建设；推进易涝地区系统治理；继续开展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加大中山洪灾害防治力度，开展农村河道综合整治，强化防汛抗旱应急管理和指挥调度能力建设。

第三节 推进“海澄文”一体化综合经济圈和“大三亚”旅游经济圈建设

(一) 建设“海澄文”一体化综合经济圈。以资源利用一体化、产业布局一体化、基础设施一体化、生态环保一体化、公共服务一体化、配套政策一体化等六个一体化为重点推进“海澄文”一体化综合经济圈建设。

(二) 建设“大三亚”旅游经济圈。

加快推进“大三亚”旅游经济圈转型升级，进一步提升旅游品质，强化高端旅游、精品度假，全方位对旅游要素和旅游设施进行国际化改造，促进先行达到国际旅游岛建设的国际标准，建设成为国际旅游岛建设示范省区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三) 打造安全、稳定、绿色、智能“电网”。

建设海南智能电网系统。大幅提升电网智能化水平，适应新能源、分布式电源和储能设备接入要求，强化配电网架结构，推进自动化和信息化建设。提升电网系统抗灾能力建设，提供区域间事故支持和备用功能，提高配电网智能化水平。完善智能计量体系建设，构建覆盖全业务流程的智能用电系统和双向互动的营销技术支持平台，提高客户服务水平。

继续加强海南电网220kV主网架结构建设。加快建设跨海联网二回工程，形成环绕沿海各个负荷中心的220kV双环网和核电至海口、儋州至琼海、东方至陵水三条220kV双回路输电通道，实现全省“双回路跨海联网、双环网沿海覆盖、三通道东西贯通”的电力主网架格局。

电源点结构建设。构建以清洁煤电、核电为主力电源，燃气和抽水蓄能为调峰电源，以可再生能源为重要组成部分的电源结构。适度超前发展高参数高能效清洁煤电，开展“能效电厂”建设示范工程，对现役机组实施节能环保改造升级；对新建电厂采用清洁煤电技术，严格执行能效和环保准入标准，有效提高能源利用效率，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或高于气电标准。重

点推进海口电厂五期2台66万千瓦超超临界燃煤机组建设，推进洋浦热电联产工程2台35万千瓦机组建设。安全推进核电项目建设，开工建设昌江核电二期2台机组，加强安全通道建设。确保琼中抽水蓄能电站3台20万千瓦机组按期投产，开工建设三亚羊林抽水蓄能电站。适时建设琼东和三亚燃气调峰电厂。积极利用屋顶、废弃矿区建设太阳能发电项目。推进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沼气发电、生物质发电和余热余压发电等项目。稳妥推进海上风力开发。

加快建设覆盖全岛的电动汽车充电站(桩)。建立政府、企业、电力等多部门协调推进机制，推进全省电动汽车充电站(桩)建设，通过企业自建或多方合作方式建设以快充为主的城际充换电基础设施，实现全岛高速公路城际充换电站全覆盖，到“十三五”末建成覆盖全省的电动汽车充换电服务网络。以海口、三亚为电动汽车试点应用示范城市，在住宅小区、大型公共建筑物、社会公用停车场、具备条件的政府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停车场等地建设电动汽车充电桩，辐射带动周边地区乃至全岛。在现有海口龙华电动汽车充换电站运营管理平台的基础上，大力推进“互联网+电动汽车”建设，创建全省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信息管理平台，促进电动汽车快速有序发展。

(四) 构建覆盖全省“气网”。

实施“气化海岛”工程。2017年底以前完成文昌—琼海—万宁—陵水—三亚的天然气干线管道建设，形成全省天然气环岛主干网。到2020年，建成“田字形”供气管道，大幅提高全岛天然气普及率，市县全部纳入全省天然气管网，实现县县通管道气，全省城镇燃气气化率达到98%以上。

(五) 建设全岛协调均衡生态“水网”。

在缺水问题突出的区域新建一批蓄水、引水等大中型水资源配置工程；加快实施海岛江河湖库水系连通工程，构建布局合理、生态良好，引排得当、循环畅通，蓄泄兼筹、丰枯调剂，多源互补、调控自如的江河湖库水系连通体系，谋划重要骨干水网。建成三亚凤凰岛国际邮轮母港二期工程、海口邮轮母港、海口港新海港区汽车客滚码头二期工程、海口港马村港区三期散货码头工程等。

(二) 构筑现代通信“光网”。

按“一年补短板、三年达先进、五年要领先”的目标，加快建设高速、移动、安全、

“十三五”时期发展的重要引领，率先大幅提高绿色化程度。

确保永久基本农田布局基本稳定、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高。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划定耕地开垦区域，以补占定，实施耕地开垦，确保我省耕地总量动态平衡。到2020年，我省耕地保有量1077万亩，其中永久基本农田面积940万亩。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大种养业特别是规模化畜禽养殖污染防治力度，科学施用化肥、农药，到2020年，全省化肥、化学农药使用量分别减少20%、30%。

第二节 全面促进资源节约循环高效利用

大力开展能源和水资源、建设用地、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行动。推进能源结构优化和节能降耗，合理扩大核能，加大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等可再生能源利用，不断提高非化石能源在能源消费中的比重，推进东方市新能源示范市建设。实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以水定产、以水定城，合理制定水价，制定节水规划，推进雨洪资源利用、再生水利用、海水淡化工程。实行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明确用地强度指标，严格控制总量，盘活存量，调整建设用地结构，严格控制农村集体建设用地规模。减少单位产出能耗，建立健全用能权、水权、排污权、碳排放权的初始分配制度。严格控制能源消耗，实施能耗强度和能耗总量双控。全面完成国家下达的节能减排、降碳任务。

第三节 推进低碳发展

有效控制重点行业碳排放。电力行业，按照国家统一部署在电力行业建立温室气体排放标准，单位供电二氧化碳排放量低于国家控制目标。鼓励发展高效冷热电联产机组，支持燃煤电厂捕集、利用和封存示范工程建设。水泥行业，鼓励采用造纸泥、脱硫石膏等非碳酸盐原料替代传统石灰石原料；化工行业，重点推广煤气化技术、高效脱硫脱碳、低位能余热吸收制冷等技术；造纸行业，加大废纸资源综合利用，科学合理使用木纤维；食品、医药行业，要加快生物酶催化和应用等关键技术推广；交通运输业，全面落实行业节能减排中长期规划“十三五”目标任务；建筑业，提升并严格执行新建建筑节能标准，推广绿色建筑标准，控制农业、废弃物等其他领域碳排放。

第四节 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健全法规规章。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立法，推动《海南省环境保护条例》的修订，加快出台《海南省生态保护补偿条例》和《海南省中部生态核心区保护管理条例》《海南省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办法》等一批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严格执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大幅提高违法成本。全面清理现行法规规章中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不相适应的内容，加强法规规章间的衔接。研究制定节能减排标准、节水、应对气候变化、生态补偿、湿地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土壤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法规规章。

第七章 打造对外开放新格局

第一节 完善对外开放体制机制

争取国家支持建设中国(海南)自由贸易试验区。以海口、三亚、洋浦为平台整合全省港口、港航、旅游资源，打造“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空港、海港、贸易物流枢纽，实现优进优出。充分用好中国—东盟自贸区升级版协议的政策，积极推进面向东盟的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投资、经济技术等领域合作。

第二节 全面融入“一带一路”建设

实施更加开放的投资、贸易、旅游政策。推动将博鳌亚洲论坛打造成“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平台。积极拓展海口、三亚国际航线，将海口机场打造成为进出东南亚地区的航空中转枢纽，强化三亚机场区域枢纽功能，提升海南面向国际市场的服务能力。不断完善国际国内航线网络，力争增辟洲际直飞航线，完善国内干线，加快发展支线，构建支撑海南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通达畅通的航线网络。增加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海上航线。

第三节 充分发挥博鳌亚洲论坛的影响力和带动力

全力打造国家外事活动基地。健全海南服务与利用博鳌亚洲论坛联席会议机制，服务中央做好高层次外交活动，充分发挥博鳌亚洲论坛的带动力，全方位开展国际经贸文化交流海南主题活动，举办中国—东盟省市长对话、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倡议分论坛、博鳌金融模式分论坛及南海议题分论坛。以海口、三亚、琼海(博鳌)、万宁为基点，建设好最美国家外事活动基地。

第四节 提升对外经贸旅游合作水平

积极推动构建“环南海经济合作圈”。加强与环南海区域国家和地区合作，推动环南海经济合作进入国家战略层面。建设海南国际航线中转站，吸引国际班轮在我省开展中转、装卸、搭载业务，大力发展国际中转物流。培育、遴选我省与沿线国家合作项目。

第五节 扩大人文交流

依托中非合作圆桌会议、世界华文传媒经济论坛等平台和中国南海网、中国(海南)改革发展研究院、海南文化传媒机构等机构，密切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特别是东盟国家的人文往来、智库交流、民间文化艺术交流，搭建大型研究基础设施、科学数据和科技资源互联共享平台。

第八章 建设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先行区

第一节 打赢全面脱贫攻坚战

全面实施精准扶贫攻坚工程。按照“三年攻坚脱贫、两年巩固提升”的要求，到2018年，基本实现农村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实现贫困地区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幅度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接近全省平均水平。确保我省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到2020年，脱贫农户的增收能力进一步提升，增收渠道进一步拓宽，脱贫成果进一步稳固，摘帽市县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发挥好开发性、政策性金融作用，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扶贫开发的金融支持，建立和完善省级扶贫开发投融资主体。

第二节 全面提高教育质量

普及学前三年教育，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86%。所有义务教育学校达到省定基本办学条件标准，所有县(市、区)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评估。坚持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划片入学。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免试、就近、划片入学。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达到90%。继续实施中职教育免除学费，对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实行普通高中免费教育。新建特殊教育学校8所，加强特殊教育专业教师培养。大力开展生源地助学贷款，完善配套机制，支持贫困学生上大学。

第三节 促进就业创业

施行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创造更多就业岗位，解决结构性就业矛盾。积极发展就业容量大、劳动密集型的服务型企业，加强对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支持，促进劳动者自主就业。加强就业援助，帮助就业困难者就业。完善创业扶持政策，鼓励以创业带就业，培育创业公共平台。落实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和创业引领计划，带动青年就业创业。建立和谐劳动关系，维护职工和企业合法权益。确保“十三五”期间全省城镇新增就业人数45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40万人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

第四节 缩小收入分配差距

健全初次分配和再分配调节体系，健全由要素市场决定的报酬机制，努力实现城乡居民人均收入实际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劳动报酬增长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同步、民族地区居民人均收入与全省居民人均收入实际增长与经济增长同步，逐步缩小城乡、区域、行业和社会成员之间的收入分配差距。加大就业扶持和援助力度，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确保每个农村贫困家庭至少有一名适龄劳动力转移就业。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维护劳动者特别是农民工合法权益。

第五节 积极发展文化体育事业

坚持以人民群众基本文化需求为导向，围绕看电视、听广播、读书看报、体育健身、参加公共文化活动等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建立起运转顺畅、协调高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工作机制，均等化水平稳步提高，群众满意度有较大提升。到2020年，实现全省所有行政村文化室、体育场所、无线电视数字化全覆盖，力争成为全国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先行区。

第六节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增加财政转移支付，重点向农村、革命老区、民族地区和贫困地区倾斜。完善低收入群体价格补贴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完善以低保制度为核心的社会救助体系，实现城乡社会救助统筹发展。完善社会弱化救助制度，继续做好农村五保工作。加强社会救助动态管理，及时解决好城乡特困户、受灾群众等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问题。进一步完善城乡医疗救助制度，确保城乡困难人群患者能够得到及时救治。大力发展慈善事业，有效发挥重要补充作用。全面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制度，健全多缴多得激励机制。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基本实现法定人员全覆盖。坚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实账累积，逐步提高基础养老金标准。完善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措施。健全医疗保险稳定可持续筹资和报销比例调整机制。全面实施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制度。改革完善医保支付方式。提高农民工、个体工商户和灵活就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健全海南与各省(区、市)异地医保互认制度。鼓励发展补充医疗保险和商业健康保险。支持商业健康保险参与医保经办。健全失业保险待遇正常调整机制，健全预防、补偿、康复相结合的工伤保险制度。

下转 A05 版